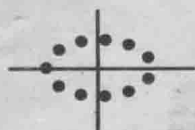




夏

夏季欲望

谭力 著



蒙古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乌 仁

封面设计:黄成兰

夏季欲望

谭力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20号)

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锦祝印务所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7.5 字数:430千

1998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册

ISBN7-204-04354-5/I·784

定价:25.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仅将此书献给青年时代的男
人女人，他们与本书的男女主人
公一样，肯定都有个美丽而忧伤
的感情岁月。

作者题记

第一章

余长文将频道随便地那么一扭，就看到了梅佳丽在电视里唱歌的画面。

余长文是北山县文化馆搞文学创作辅导的青年馆员，与梅佳丽分居已经半年了。梅佳丽借口到省城去发展，辞去县文工团歌唱演员的职务，印着新名片，打着演出个体户的招牌，冷冷地与不愿跟她去省城的余长文道个再见，就一去不返。如今瞧瞧，她竟唱到电视里去了。

余长文使劲瞅着 18 英寸彩电屏幕，把梅佳丽的身段盯得入木三分，这个身段曾在他的怀里受用了 5 年，美丽、修长、穿任何服装都夺人眼目，不穿服装只向他一人开放时，她会使一个男性更男性，旌旗飘飘，雄风浩荡。

分手后的一段时间里，余长文甚至不无邪恶地想，海湾冲突时应该派梅佳丽参加联合国多国部队，两排衣扣向伊拉克方面一敞，会令无数阿拉伯英雄竞折腰，没有她攻不破的防线，她的身体的魅力抵得过一万颗美国生产的激光制导炸弹。

呵，那奶酪般的皮肤，那饱满的双乳，那笔直细腻的大腿，兜里圆的凹得十分好看的肚脐，只要一想着她，就有一朵俏丽的幼儿园或男炫目地开放。

他甩甩头，再盯盯电视，仇恨一瞬间充满脑海。往昔不再，现在就是看她，都得隔着一层冷冰冰的玻璃屏幕。

美丽的上流女人比美丽的婊子对人类更具强大的破坏力。

这是余长文仓促间得出的个人格言。他为自己还未丧失对梅佳丽的清醒叫好。

余长文关了电视，长腿一撩准备去街上瞎逛。

孟夏天气，气温初热，余长文平时的行为言谈虽给人有不修边幅之感，但他的洁癖却使他在穿着上尽量中规中矩，每天衣领只要有一点汗渍就觉得万箭扎肉般无法上身，晚上一定要用肥皂水洗净，用熨斗烫干了再穿上。在这个晚霞满天的傍晚，着一套上白下灰的料子衣裤，蹬一双刷得光可鉴人的懒式牛皮鞋，很绅士很上流的样子，只可惜这一身行头的来路都有点令人生疑。比如上装的长袖衬衫，只要翻看衣领内衬，商标上蝌蚪一般曲里拐弯的拼音字母，叫人永远弄不清出自哪国的文字，但肯定是沿海小厂的假冒产品却确切无疑，衬衫刚到手时尚可，洗了一水就浑身起皱，档次立刻便降了三个级别。

余长文穿着这种起皱的长袖衬衫，觉得自己的人生也像这件廉价衬衫一样到处起皱。但他坚决不买三四百元一件的名牌衬衫以至名牌的一切，一来经济没有宽裕到能容他任意奢侈的程度，二来他不是商人，商人需要包装外表，他一个穷文人则根本无此必要。

不过他还是与县里其他穿长袖衬衫的男人不同，县里的其他男人，特别是40岁以上的男人，总习惯把袖口往上挽两圈，露出一截或胖或瘦的小臂，连那些所谓走南闯北见过世面的狗屁商人都如此，一幅改不掉的土老帽习惯。余长文则从不挽袖口，很注意把长袖衬衫的衣扣扣得严丝合缝。出门时，自己永远不会与县里的其他男人一样显得土气觉得一丁点土气也顺了一些。

文化馆所在的夫子庙位于北山县城中心，占地五六亩，庙里不光住着文化馆一家，县里文化系统的所有人马，除了文化局机关一个月前刚从夫子庙里迁出以外，庙里还住着图书馆、博物馆的所有职工。从后端的住宿区走拢前端的大门，须经过三殿、二殿、大殿、数排厢房，以及松柏林、石拱桥、长长的回廊和灿烂的花圃。叙述中这些都是绚丽夺目的风景，可以令浮躁的生命为之一爽，可真的看在眼里，立刻就如身上穿的这套廉价行头一样令人沮丧。虽说殿堂里到处是飞檐斗拱，画栋雕梁，牌匾上各个大小名人的诗联铭文也很周吴郑王，可惜的是，解放几十年了都无钱修缮，永远的破破烂烂，永远的欲说还休，如陈年的丝绸，虽曾经是质地上乘，由于年代久远，餐风露宿，便也成了百衲。疮，说不定在那永远散发着陈年霉味的各间殿堂里，真的藏着鬼么鬼魂的阴影也说不定。老人们说解放前这里香火鼎盛，许传说里少不了和尚与尼姑私奔养儿子的轶闻。余长文叹息声，要是自己与哪个姑娘相好了，肯定不会在这里养儿子，要私奔就私奔峨眉山的正宗大佛庙，也少了住在这个破败的、孔夫子不孔夫子、牛头马面不牛头马面的庙里的诸多烦恼。

跨出夫子庙大门时，差点滑了一跤，不知谁买菜回家丢下半截白菜帮子在衰朽的大门槛后面，余长文一脚把那块踩出肮脏汁水的白菜帮子踢得老远。

唉，夫子庙的破败，不正象征着文化人形象的破败吗？

走上县城热闹的主要大街柳荫路，正是夕阳衔山的傍晚，夏日小城的这个时刻，是一天中最为喧嚣之时，虽没有大都市那样车如洪流，但人如潮水比之大城市只能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下班的男人推着自行车，背上汗水浸出的一圈盐渍，车兜里一律装着晚饭要的文鲜蔬菜，接孩子的人后车架上还搭着幼儿园或小学儿童的童男童女，孩子们的笑脸与男人饱

受家庭压榨的疲惫形成鲜明对照。

相对而言,女人们似乎轻松一些,必须化妆成了必须吃饭一样的生存行为,30多岁和五六十岁的女人都一律涂脂抹粉,弄得看不清庐山本来面目,同一个女人可以被不同的旁观者估计出不同的年龄,其间悬殊二三十岁属于正常现象。下班的她们大都行色匆匆目不旁视,似乎都有县长或外宾在等待接见,其实她们的任务不过是在随便填饱肚子后,去赶茶馆或朋友家里的方城大战,对她们而言,如今风声雨声麻将声声入耳,吃事玩事赚钱事事重要。

余长文瞎转了半个钟头,被人挤着拥着,挤他的大多是城里一小部分是城郊周遭山里的农民,农民在县城打工也把县城很拽了自己的山村,扛着一条扁担迈着永远伸不直膝盖的两腿,疑谦卑又自豪地,把一身汗味满嘴叶子烟臭涂抹进县城不太宽曲的天空。

偌大世界没有一寸清静之地,烦!

蓦地走进一家商场,这是十字街右侧新开张的县城第一家“超市”,论规模论新颖都是县城第一,听说内部还实行的是小县城人陌生的“股份制”,这是新生事物,只是这个概念便很叫井底之蛙的县城人仰慕。闪亮的铝合金柜台,清一色戴船形帽穿空姐服的女服务员,吸引了很多不买东西就为了看西洋景的各色市民。余长文不为看假模假式的“空姐”,他清楚她们都是高中或初中才毕业的小姑娘,从某个街巷深处的穷人家钻出,好不容易被这家百货商场录取,其实要风度没风度要魅力没魅力,对余长文这种见多识广经常将“品味”挂在口头的文化人,她们只是小豆芽菜一碟,打不上眼角。

余长文进商场的目的是无目的,信步一走,也就走到平常喜爱的电器柜前,他喜欢选购一些中国古典器乐曲,那是在读大学中文系时培养出来的兴趣,像刘天华的二胡曲《流波曲》、

《烛影摇红》、《独弦操》，华彦钧的《二泉映月》、《听松》，以及刘德海用琵琶演奏的古曲《汉宫秋月》、《青莲乐府》，赵良山用埙吹奏的《苦道行》、《山鬼》等等，都让他有种疏离当世，与古人通幽的情趣。

可今天神了，刚一走近电器柜台，一下觉得有点不知今昔何昔之感，那一排串通着闭路天线的电视里，又是梅佳丽的情影在歌唱。

有的顾客过去关心过文艺，对县城的第一美人记忆犹新，指指点点地向另一些不知底情的顾客在介绍梅美人的事迹，神情上为能掌握小城的第一手世俗资料而倍显得意。

已经有所烟消的气恼又窜出胸臆，余长文赶紧逃了出去。

妈的，他心里不知在骂谁，老子惹着谁了，她为什么要像鬼魂缠身一样永远缠着我。不不，不是她在缠我，是我他妈心里丢不下她，我他妈不是男人，我为什么要这么婆婆妈妈！

既往的过去如尖锐的鸣镝直射余长文心脏的靶心，往事由此而复活，不管他愿不愿意，梅佳丽总是会在他意想不到之时嵌入他意识的门缝，挤入美丽的情影，这不由他的意志为转移。

余长文与梅佳丽的故事，是一个大众情人与一个白马王子相遇而爱的故事。

梅佳丽刚从部队文工团退伍到地方，是带着残疾证明书来的。想不到这么漂亮一个前军人姑娘，却是倒嗓的倒霉蛋。在部队里有一次下边境连队演出，正是冬季朔风怒吼的寒季，在舞台上她张口呛了几口气，突然就说不出口。等两个星期后能发声时，便成了现在这种蚊虫般的嘶嘶声。她理所当然地在年底退了伍，部队永远需要新鲜血液、永远需要青春而充满战斗力的兵员，梅佳丽是唱歌的文艺兵，唱歌的文艺兵的武器是天生一幅莺嗓燕喉，梅佳丽的嗓子生锈了，不在了，离开部队就是顺理成

章的结果。

她的父母在她当兵的3年中因车祸双双去世，她在世上唯一的亲人是在北山县第二小学当教师的姑母，是姑母不懈的召唤，使退伍的她暂时选择了这个县城，作为躲避令她伤心欲绝的灰暗人生的一个避风港湾。

梅佳丽在文化局报到的那天，是春日的一个下午，余长文在那里第一次遇上了她。

余长文是为文化馆里傅老师的医药费长年未报而打抱不平，去局里找财务股的林股长喊冤的。余长文上大学时读的中文系，这在当今是最觉无聊最无实际意义的学科，如果学的是企管或法律，人生的驿站会大不相同。余长文本来的理想是将来可以到哪个省或市的作家协会去当专业作家，挥舞诗歌的旗帜，把自己的所思所感所爱所憎涂满方块字围成的领域，浪搏一世功名，也不枉赤条条到人间走一遭。再不济退而求其次，也得进入某个有名的出版社当诗歌编辑，许多名不见经传的文学爱好者将通过他无言的栽培而成为名扬中外的大文豪。可惜在商业涨潮文学式微的今天，命运没有给他打开这扇通向辉煌之途的大门，遂使一腔英雄血，化作幻景梦中梦。余长文是A型血，据说A型血大多属于胆汁质，狂燥亢奋且随时充满幻想中的自信，因此，英雄和罪犯中的大多数人都以A型血者为多，就成了顺理成章的事实。余长文的血型加上诗人天生的狂傲，铸就他冲动的个性。

那个下午，余长文走进了文化局那幢小院。文化局衰朽的办公室象征着县上文化的地位，县政府大楼里人满为患，没有文化局地盘，文化局只好独占了夫子庙里东首的一个独立小院作机关。与文化馆同样残败的办公室，与文化馆同样穷酸的景象，不能引起任何文化人对这个全县文化最高首脑机关泛起崇仰之情，因而余长文走得怒气冲冲，走得发气没商量。可是，没容余

长文走入小院深处财务股的办公室去为傅老师的医药费大喊大叫，就在第二间的人事股面前忘记了自己姓甚名谁。

他看到了人事股房间里面的梅佳丽。

吸引余长文注意的不是梅佳丽修长的身材和精致的五官，而首先是她的打扮和精神状态。

这太不像一个只有 21 岁的美丽姑娘了，穿着洗了几水的旧军装，衣领和双肩上理所当然没有现役军人的军衔，也就失去了穿这种衣服的理所当然的合理性和飒爽英姿。当然喜欢旧军装也是一种风度，余长文的童年时期是在中国的动乱年代度过，那是个尚武的年代，记忆里依稀记得满街都是穿着旧军装招摇的年轻人，然而时过境迁，崇尚经济的时代如挡不住的太阳东升，迅速把其强烈的光芒投射到中国 960 万平方公里的每一寸大地，驱走了旧军装时代的所有价值观念，包括旧军装本身，使仍以旧军装为荣的年轻人一眨眼在神州大地上绝迹。

但余长文明白，现代社会就是现代意识，而现代意识其实就是无所不包的兼容性，别说有一个女性突然又喜欢上了旧军装，她就是喜欢穿着百孔千疮的渔网上大街，只要不妨碍街道秩序和让周围的男人眼睛害病，法律上都应该是允许的。关键不在这儿，关键在于这姑娘刚从铁与火的充满阳刚之气的部队转业，脸上却是万念俱灰、四大皆空的模样，这就很引余长文注目。

余长文当年 26 岁，26 岁并读过雪莱、拜伦、惠特曼和诗经、离骚、李、杜、韩、柳等中外佳作名篇的县城才子，看待女孩子的眼光一直是很高的。在大学时，有个也写诗的同班女同学把他视为缪斯的使者，芳心大动，用一连串的情诗向他发起猛烈进攻，所使用的句子可以融冰化铁，滚烫得一读出声就会引起意志衰弱者的生理反映。但余长文心无旁骛，对诗歌女神的独钟无法令他再向俗界的那位女同学分心，他用沉默拒绝了她。两年后，他因诗人的激情参与了一个不宜参加的运动，毕业时遭冷遇

分到了这座山区小县，靠了曾跟随下放的父母在这座县城读过两年初中的人情底子，也通过一些初中老同学的在机关单位工作的父母或明或暗的努力，更靠了他自己大学时代在几家全国性杂志上发表的诗歌，余长文最终留在了县文化馆，这是不幸中之大幸，于是他成了馆里的创作辅导干部。女同学却头脑清醒嫁与一个干部子弟，终于落户省城成了白领丽人。既然大学女同学都难撼余长文心中的感情之塔，那么能引得他注目的小城姑娘也就如凤毛麟角更是稀有。

而梅佳丽在一瞥之间却止住了他咚咚前进的脚步，日后余长文回想起那个下午来不得不承认，梅佳丽的气质和美貌万人莫敌。

余长文忘了要去财务股办的事，在门外拉住经过那里的办公室主办科员翁一鸣，询问人事股里的姑娘姓甚名谁，是哪个不要脸的公民欺负了这么楚楚动人的一介佳丽。翁一鸣悄悄回道，谁敢欺负她，是她自己不高兴。翁一鸣简述了梅佳丽在部队里倒嗓的过程，末了说我们局还是对得起她，决定把她安排在县文工团，文工团本就十分困窘，演员们的工资都成问题，但拥军优属捍我长城是大政方针嘛，局里还是毫无怨言地接收了她，此时正在人事股长那里办理相关手续。她身材好，不唱歌还可以跳舞，也不算荒废了老本行。

余长文就记住了梅佳丽，当梅佳丽那双深潭般的大眼向门外一抡盯住他时，他像中枪的兔子一样落荒而逃，但梅佳丽忧郁大眼里对某种不确定的未来的死一般的惊悚，如刀刻一般印在他心里。

半个月后，县文工团进行“五一”节演出，从不关心这个县班子水平的余长文，不知为啥要钻进县政府大礼堂。应该说梅佳丽的第一次亮相就成了小城的注目中心，歌是不能唱了，就在

《春天颂》的舞蹈表演中跳领舞，全场人的眼光全部盯在她一人身上，她的一颦一笑，一挥手一投足，牵动着多少双直愣愣的眼睛，没人最终看懂这个舞在表现什么，春天颂不颂与他们有什么相干，他们的呼吸是为那个有倾城之貌的新来的女演员而吐纳，他们的拍手只为那个光彩照人的姑娘一人而欢呼，男人因为她的夺目之美而把身边的所有女性看轻，如饮醇醪一般感觉醺醺，女人因为她的光芒万丈而将胸中的醋坛子打得稀烂，意识到从此家庭里会飘来一片说不清道不明的黑云。余长文觉得自己突然也成了与大众一样的凡人，他不明白为什么他在场子里也会目瞪口呆，到大幕关上阻断了梅佳丽的身影后，自己的手心里居然会有一把微微的湿汗。

从那晚开始，梅佳丽成了小城人茶余饭后的一道话题，她的身世和半哑的嗓子被无数张嘴巴白天晚上地反复咀嚼，男人替她的缺陷惋惜，女人为她的倒霉庆幸，许多大胆之徒和宵小无赖甚至跑到文工团大院外去徘徊守候，就为了让饥饿的双眼一饱梅美人的眼福。听说梅美人爱在文工团围墙右边的“长青小吃店”吃午饭，于是那个小饭馆的生意量骤然巨增，搞得秃头小老板以手加额，向天称颂，直道是观音娘娘在天有眼，派她的女弟子梅佳丽给他带来了功德无量的福音。

余长文是县上文化界公认的第一才子，但他的影响从来只局限于文化系统里面，可你看看人家梅佳丽，不说话不表情，就那么满怀幽怨地在那个吱嘎作响的舞台上一站，满堂喝彩就如春讯到来笼罩了整个天地。

余长文第二次与梅佳丽的相遇是他到文工团去找宋涛。

余长文与宋涛同龄，余长文是小城第一诗人，宋涛则是小城美声唱法第一男高音。宋涛从四川音乐学院声乐系毕业时的成绩也是那一届的第一名，为了一种单纯的故乡情结，他回到小城

分配进文工团。可惜这一步是他的重大失误，艺术歌曲的衰落像黑色的厄尔尼诺飓风尾随他席卷而来，小城在一晚之间冒出无数个卡拉OK流行歌厅，而文工团的正规演出则门庭冷落令人心寒。宋涛与余长文相反，余长文是有屁就放，天王老子都敢骂，宋涛却是血相科研书上所谓的粘液汁——B型血，性格属于好静而忧郁的那类人。他很内向，内向得眼见自己逐步成了社会的多余人后只能面色苍白，嘴角抽搐，却再不能做出别的反应。

啊啊，读诗的人没有写诗的人多了，听美声唱法的观众没有唱美声唱法的演员多了，刚猛的太阳熄灭了，温情的月亮也消失了，人类的智慧在倒退，茹毛饮血的洪荒时代即将到来。这是余长文与宋涛的共同感慨。两人共处小县城同一文化系统内，两人惺惺相惜，在那时都滋生出一种时代弃儿的感觉。虽然两人个性不同，却挡不住他们成了无话不谈的死党好友。

那次余长文找到了宋涛，中午聊完天，余长文就提议要到文工团院外右手边的路边“苍蝇店”进午餐，由他请客。苍蝇店就是梅佳丽爱去吃饭的那家“长青小吃店”，是卫生条件太差被刻薄的余长文取的绰号。宋涛曾在那里请过余长文一顿，两人共计吃出一只苍蝇两颗耗子屎五粒小砂石，饭毕余长文发誓从此不再踏进该店一步。却不料今日他自食其言，他向宋涛解释说上大饭馆要花很多钞票，这不是两个小城艺术家所能坦然面对的现实，苍蝇店虽说卫生不好，但热呼呼的各种炒菜和价廉物美的自制滋补药酒，还是能让工薪阶层的穷艺术家们朵颐大快。

他们的菜刚上齐，抿了一口清香的青果泡白酒，不期然就看见也来吃饭的梅佳丽，余长文的心脏就有加速跳动的快感，似乎一个阴谋果然在预想中实现。

在余长文眼里，梅佳丽还是第一次见到的那种神情，穿一身洗褪色的军便装，若不是较好的面容和出众的身材，这种落伍

的打扮与四五十岁的一辈子坐机关的中年妇女无疑。一个半月前在局机关初次见到梅佳丽的情绪一时间又弥漫余长文的胸臆，说不清那种情绪里都包含了一些什么，同情？怜悯？喜爱？叹惋？热血一涌，余长文就要宋涛招呼梅佳丽过来一起吃。内向的宋涛当然不会去叫，他表情木然，对余长文的侠肝义胆不置可否。这就更加激发了余长文的冲动，一眨眼的工夫，他竟自己主动走到梅佳丽面前。

“老乡，”不知怎的，他偏要喊出这种不伦不类的称呼，叫小姐似太轻佻，叫同志太显正经，叫老乡有点滑稽，但能引起对方的注意。“宋涛请你过去。”这是一点小手段，宋涛与她一个团的，她肯定会上当。

许多食客都拿眼睛看余长文，余长文从中感受到了明显的嫉妒和敌意，他为此而心中大乐。

军人出身的梅佳丽果然不忸怩，不知是部队的锻炼还是根本没把向她迫近的男人放进眼里，何况这个男人也并不眼生，似乎在文化局报到时曾有过快速的一瞥。她向余长文看看，眼里的忧郁立时换上高高在上的自尊，不说话，却跟着余长文走了过去。

“宋老师，你叫我？”她的嗓音果然大异常人，很小，小得如蚊虫般令人心寒，但她亭亭玉立于两个男人面前，就美丽了食店的这个角落。

宋涛于是心慌，拿眼恨余长文。余长文大方地一笑：“怕你不赏光，我便略施小计，请施主原谅。这顿饭我请了，算是赔罪。”

姑娘不笑，神情上仿佛对此类殷勤见得太多，与其说是她给余长文面子，不如说是不忍拂人沉郁的宋涛的难堪，她就这样与他们同坐一桌了，只是冷冷恍不主动说话，用筷子尖挟着一根一根的菠菜，慢慢地往嘴里送。

“他是文化馆的余长文，”宋涛打破尴尬向姑娘介绍，他脸色苍白，眼光扫着地下，似乎除了与余长文，他与世上任何人对话都没有自信心，“他的诗得过省里的二等奖，春节前写的小歌剧由我们团排了，参加省里的小戏汇演，也拿过创作第二名。他是真的诗人，不是眼下的冒牌货。”

余长文一直大胆地盯着梅佳丽，此时看见姑娘眼里有火星一闪。这是海上的天空里布满乌云时阳光乍露似地一闪，唯其因为短暂，因而在印象中就明亮非凡。余长文有点惊异，惊异这么一种神情上掬周围事物于千里之遥的姑娘，其内藏的机锋一旦迸发，竟有如此摄人心迫的力量。

但梅佳丽说的话却令他大伤脸面。

“我还以为，”她的声音只有蚊虫般大小，但她精致漂亮的脸蛋上不知为何却要抖落出那么明白无遗的讥诮，“以为余先生获得的是世界诺贝尔文学奖和德国柏林的专业歌剧院金杯。”

余长文愣了，宋涛也没想到梅佳丽会这样对他的朋友说话。原来这个姑娘是如此仇视在文艺专业有过成绩的人，不管是男是女，她自己毁了，她也就希望整个世界都在她眼中枯萎暗淡。

余长文对姑娘的好感一眨眼消失了，他的自尊心恶性膨胀，他做人的原则是，谁要比他谦虚，他一定比那人还谦虚，可谁要比他骄傲，他肯定要把骄傲的人踩在地上，并用五指把那人碾作肉泥。

这个尤物太不懂事，他思忖，不要以为女人长得美若天仙，就以为手里握了侮辱所有男人的权杖。看得起你是对你的喜爱，你若要摆谱，那就不要怪天下男人中也有不将你当回事的豪杰。

余长文让脸上漾出体贴的笑，随口吐出一个道听途说的消息：“我听乡下的业余作者说，第一个山里名医，他有一手家传绝技，专门治疗各类哑巴。”呸，老子是哄你，要让那崎岖难行的

山路好好收拾收拾你，看你低不低下你那美丽的头。

他看到梅佳丽的眼睛猛然间无比明亮，然后复归黯淡。

“你用不着安慰，”她说，“我听多了这种无用的废话。”

“我从不讲废话。”余长文做出信誓旦旦，“这不合我的习惯。”

“真的？”梅佳丽的眼睛第二次发亮，“真不哄我？”

“男儿无戏言。”余长文骄傲地向后一拢头发，心里是一种恶劣的快感，“我调查落实了地址就通知你，你跟着我去。”

这句话仿佛一个命运的宣言，注定他们的人生轨迹从这里走向转折。自那以后，余长文与梅佳丽走上了治疗嗓子的不归路，也走上了甜蜜而痛苦的爱情不归路。

治嗓子的老头住在离城 30 多里的一个山沟里，四面水青杠树密布，还不通汽车。梅佳丽虽是军人出身，但文艺兵在部队里的锻炼机会是不多的，走了不到一半就浑身汗湿，坐在岩石上动不了身，是余长文把她拉着赶着起身的。余长文心里为她的受苦喝着彩，嘴上却说着另一番话，他说你还要不要你的后半辈子呀？你爹你妈生出你这么漂亮的女儿不容易，你在现在靠化学颜料涂抹脸蛋一个个像吊死鬼再生的女人阵中长得这么毫无瑕疵是天意使然，500 年里才出一个，你不是你一个人，你也不是单纯的肉体，你是精神的极至，是地球上最靓丽的风景，自然的钟灵毓秀集于你一身，你如果就此回去你不只对不起你爹你妈，你是对不起整个人类！

配合着他的胡乱吼叫，山区的天空垂挂着气象万千的云霓，山风吐纳着神秘的宇宙气息，他的廉价衬衣在赤红色的砂岩顶部随风鼓荡，一种隆隆的地音从他们脚下的亿年顽石中滚过。

梅佳丽霍地站起身，以极快的步伐走向大山深处。她脸蛋血红，亢奋的激情烧得双眼炯炯生光，有种疯子般的向往从她